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德美化工

股票代码：002054

信息披露义务人：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建丰路

通讯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建丰路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2017年12月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德美化工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章程或其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员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决策机关全体成员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瑞奇投资	指	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
德美化工、上市公司、公司	指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733138592C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建丰路

法定代表人：宋琪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1 年 10 月 11 日

经营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对工业、商业、服务业、房地产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宋岩、宋琪、宋津

通讯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建丰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宋琪女士，担任瑞奇投资的董事兼经理职务，宋琪女士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宋琪

性别：女

国籍：中国

长期居住地：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解放路海校大院 155 号 1-7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无

其他公司任职情况：

(1) 担任董事：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担任监事：无锡惠山德美化工有限公司、无锡市德美化工技术有限公司、成都德美精英化工有限公司、广东顺德高耐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德美化工有限公司、武汉德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福建省晋江新德美化工有限公司、石家庄德美化工有限公司、山东德美化工有限公司、广东德

美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汕头市德美实业有限公司、绍兴柯桥德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绍兴柯桥德美化工有限公司、广东德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龙环戊烷化工有限公司、北京德美科创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美思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川亭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德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的目的

2017年8月3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德美化工发布《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了减持计划。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为自身资金需求，按照前述减持计划，依法实施的减持行为。

《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17-061）刊登于2017年8月31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排除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2017年8月3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瑞奇投资披露了股东减持计划，披露减持计划时瑞奇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为22,283,7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15%。自2017年9月21日至2017年12月8日期间，瑞奇投资累计减持1,333,0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8%；本次减持后，瑞奇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0,950,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7%，不再属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1、本次减持计划权益变动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瑞奇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17年11月	472,200	15.599	0.113%
		2017年12月	860,880	15.601	0.205%
-	合计	-	1,333,080	15.600	0.318%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瑞奇投资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283,789	5.315%	20,950,709	4.99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德美化工持股5%以上股东。

2、瑞奇投资自上市以来的历次持股变动情况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方式	变动股数(股)	减持情况		变动后持股数	变动后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2006年7月25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	/	/	/	9,600,000	7.164%
2009年9月17日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每10股转增6股	5,760,000	/	/	15,360,000	7.164%

2010年9月27日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每10股转增4股	6,144,000	/	/	21,504,000	7.164%
2011年6月	减持	集中竞价交易	-845,700	10.819	0.266%	20,658,300	6.505%
2015年3月	减持	集中竞价交易	-431,901	10.056	0.134%	20,226,399	6.263%
2015年5月	减持	集中竞价交易	-8,100	14.530	0.003%	20,218,299	6.261%
2015年6月10日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每10股转增3股	6,065,490	/	/	26,283,789	6.261%
2016年9月	减持	大宗交易	-1,000,000	10.850	0.239%	25,283,789	6.031%
2017年4月	减持	大宗交易	-3,000,000	11.185	0.716%	22,283,789	5.315%
2017年11月	减持	集中竞价交易	-472,200	15.599	0.113%	21,811,589	5.203%
2017年12月	减持	集中竞价交易	-860,880	15.601	0.205%	20,950,709	4.99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权益变动所涉股份均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瑞奇投资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限售等任何权利受限的情况。

四、最近一年与德美化工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未与德美化工之间发生重大交易行为。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相关内容），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德美化工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限售承诺的情形。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7 年 12 月 8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广珠公路海尾路段 44 号
股票简称	德美化工	股票代码	00205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建丰路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人未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普通股 持股数量: 22,283,789 持股比例: 5.31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普通股 变动数量: 1,333,080 变动比例: 0.318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
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 2017 年 12 月 8 日